

# 重庆市綦江区军供站

##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綦江区军供站。负责执行《军用饮食供应站供水站管理办法》和有关政策规定，坚持为部队服务，为国防建设服务。保障平时和战时成批过往部队、入伍新兵、退伍老兵、退休老兵、支前民兵运输途中的膳食、饮水供应。接受军代处的指导，密切与铁路和有关部门的协同，快速、隐蔽、安全、精确、高效地完成军供任务。

#### (二) 单位构成

重庆市綦江区军供站行政编制 3 名。

#### (三) 机构改革相关情况。(无)

###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95.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95.5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

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95.5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 95.5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95.5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 0 万元。支出预算较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预算增加 0 万元，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0 万元。

###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5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5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0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保障军供站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88.50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军供保障等重点工作。

区军供站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 7.0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加强了公务接待管理，维持接待在合理的水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加强车辆管理，运行维护费维持在合理的水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未安排车辆购置。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7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 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3.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88.50 万元。

4.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 联系方式： （张晓勤，电话：023-61260152）